

债券代码：115594.SH

债券简称：23 象地 01

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人员发生变动及取消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董事人员变动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1	张水利	董事	2023 年 10 月至 2026 年 10 月

根据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相关内部决策文件，免去张水利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二）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1	李雄文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5 年 1 月

根据本公司相关内部决策文件，委派李雄文为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相关人员信息如下：

李雄文，男，1976 年 3 月出生，汉族，福建泉州人，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现任象屿地产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二、取消监事

根据中央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有关文件规定及《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厦国资稽(2023)76号),为进一步整合优化企业监督资源,健全协同高效的监督机制,切实增强企业监督的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为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提供支撑保障,厦门市国有独资、全资及控股公司全面取消监事会和监事,故取消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一) 职责整合

将监事职责统筹整合到内部审计监督部门。

(二) 人员免职

原监事陈燕青不再担任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原监事赵庆庆不再担任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三、事项进展

上述事项已履行本公司相关内部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相关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

策有效性。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人员发生变动及取消监事的公告》之盖章页)



2025年 2月 25日